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 壹、會議名稱：108 年度「前瞻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生態檢核辦理情形訪查(北區水資源局)
- 貳、會議時間：108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 分
- 參、會議地點：北區水資源局第一會議室
- 肆、主持人：簡組長昭群(張副組長承宗代)
- 伍、記錄：林齊堯
- 陸、出席人員：詳如會議簽到單
- 柒、主持人致詞：(略)
- 捌、綜合討論：

一、林專家笈克：

- (一) 生態檢核有關石門水庫工程資訊部分，並無上網公開。
- (二) 公民參與流於地方說明會，並無邀請長期關注環境生態之 NGO 團體代表參與。
- (三) 有關石門水庫之生態保育，未邀請生態專業人員參與，且無迴避、縮小、減輕及補償等策略擬定，亦未見生態檢核表填表資料及繪製生態關注區域圖。

二、水利署工程事務組：

- (一) 北水局非點源污染削減設施計畫，硬體面 LID 設施建議呈現設施前、後改善成效。
- (二) 十分肯定北水局對公民參與宣導及推廣活動之努力，請持續辦理，並建議收集檢視宣導後之成效。
- (三) 連江縣政府馬祖地區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程(第二標)，建議 PVC 導水管截流雨水部分，請檢視 PVC 管有無阻砂措

施防止土砂入庫。

(四) 建議北水局及連江縣補充相關生態檢核表資料。

三、水利署保育事業組：

(一) 連江縣政府辦理第一期(106-107 年)之工程，似無依本署「水庫集水區工程生態檢核執行手冊」進行生態檢核表填報，本期(108-109 年)工程各生命週期及第一期工程後續維護階段之生態檢核執行，請加強注意辦理。

(二) 北水局辦理生態檢核執行，於迴避、縮小、減輕及補償等策略，建請北水局可定期統計實施執行次數，以利成果之展示。

(三) 請北水局可考量定期於貴局官網公布生態檢核民眾參與及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玖、會議結論：

一、請本署北區水資源局及連江縣政府參考專家學者及各單位之訪查意見作為後續修改執行生態檢核方向參考，並將各單位意見辦理情形，由北區水資源局彙整連江縣政府說明於 1 個月內函復本署。

二、本次訪查北區水資源局及連江縣政府辦理前瞻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第一期(106-107 年)計畫未依本署「水庫集水區工程生態檢核執行手冊」填列各階段生態檢核表部分，請於本(108)年度落實後續維護階段之生態檢核執行，並於第二期(108-109 年)之工程計畫確實辦理各階段之生態檢核措施，並於網站公開生態檢核及民眾參與等相關資料。

拾、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